



胜道

YY SPORTS

Pou She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寶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813



二零零八年中期報告

目錄

集團財務摘要	02
中期業績	
簡明合併收益表	03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04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05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06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0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8
其他資料	24



集團財務摘要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增幅百分比
收益(千美元)	419,627	235,288	78.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美元)	34,062	14,974	127.3%
每股基本盈利(美仙)	1.80	1.40	28.6%

中期業績

寶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欣然公佈本公司及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成為其子公司的各公司(與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業績，與二零零七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合併收益表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419,627	235,288
銷售成本		(261,965)	(148,812)
毛利		157,662	86,476
其他收入		15,597	9,078
銷售及經銷開支		(103,503)	(51,819)
行政開支		(31,171)	(17,045)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5	8,011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借貸利息		(8,416)	(2,40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616	449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9,294	—
稅前利潤		50,090	24,739
所得稅開支	6	(9,591)	(5,560)
期內利潤	7	40,499	19,179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4,062	14,974
少數股東權益		6,437	4,205
		40,499	19,179
每股盈利	9		
— 基本		1.80美仙	1.40美仙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美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51,690	102,056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按金	10	4,822	13,286
預付租金		5,410	5,169
商譽		2,101	2,10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4,617	10,922
借予聯營公司之貸款		2,852	—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48,432	33,036
借予共同控制實體之貸款		68,393	39,915
租金按金及預付款項		26,735	21,797
		325,052	228,282
流動資產			
存貨		180,546	112,375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	11	183,967	101,596
預付租金		128	125
衍生金融工具	12	68,730	—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7,265	20,616
有抵押銀行存款		3,112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60,472	90,936
		604,220	325,648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	13	104,805	114,458
應付稅項		13,085	9,101
應付購股權溢價	12	60,719	—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159,402	112,382
無抵押銀行借貸	14	314,923	105,327
銀行透支		5,879	—
		658,813	341,268
流動負債淨額		(54,593)	(15,62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70,459	212,662
非流動負債			
無抵押銀行借貸	14	9,983	25,273
資產淨額		260,476	187,389
資本及儲備			
股本及繳足股本	15	65,488	53,488
儲備		134,005	84,92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199,493	138,417
少數股東權益		60,983	48,972
權益總額		260,476	187,389

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少數 股東權益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股本及 繳足股本 千美元 (附註15)	股份溢價 千美元	不可分派 儲備 千美元 (附註)	匯兌儲備 千美元	累計利潤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二零零六年十月一日	17,101	—	2,325	1,945	14,997	36,368	15,294	51,662
直接於權益確認換算海外 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1,228	—	1,228	499	1,727
期內利潤	—	—	—	—	14,974	14,974	4,205	19,179
已確認期內收入總額	—	—	—	1,228	14,974	16,202	4,704	20,906
註冊成立／成立子公司	20	30,781	—	—	—	30,801	13,200	44,001
增購子公司權益	—	—	—	—	—	—	(4,677)	(4,677)
資本調回	—	—	—	—	—	—	(160)	(160)
已付子公司少數股東股息	—	—	—	—	—	—	(365)	(365)
轉撥	—	—	726	—	(726)	—	—	—
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17,121	30,781	3,051	3,173	29,245	83,371	27,996	111,367
直接於權益確認換算海外 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1,726	—	1,726	1,046	2,772
期內利潤	—	—	—	—	16,953	16,953	7,982	24,935
已確認期內收入總額	—	—	—	1,726	16,953	18,679	9,028	27,707
收購業務	—	—	—	—	—	—	4,883	4,883
註冊成立／成立子公司	36,367	—	—	—	—	36,367	7,065	43,432
轉撥	—	—	3,404	—	(3,404)	—	—	—
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	53,488	30,781	6,455	4,899	42,794	138,417	48,972	187,389
直接於權益確認換算海外 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15,014	—	15,014	5,574	20,588
期內利潤	—	—	—	—	34,062	34,062	6,437	40,499
已確認期內收入總額	—	—	—	15,014	34,062	49,076	12,011	61,087
註冊成立／成立子公司	12,000	—	—	—	—	12,000	—	12,000
轉撥	—	—	2,680	—	(2,680)	—	—	—
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65,488	30,781	9,135	19,913	74,176	199,493	60,983	260,476

附註：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相關法律，中國境內的外商獨資企業須將根據中國會計法規計算的除稅後純利最少10%轉撥至不可分派儲備基金，直至該儲備結餘達致註冊資本的50%。且須在分派股息予權益持有人前作出。不可分派儲備基金可用於抵銷上一年的虧損（如有）。除清盤外，不可分派儲備基金不可分派。

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用於經營活動之現金淨額	(109,768)	(20,782)
用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41,767)	(13,783)
向共同控制實體墊款	(25,667)	—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3,229)	—
向聯營公司墊款	(2,852)	—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342)	(470)
增購子公司權益	—	(4,677)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	9,825	236
	(64,032)	(18,694)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新增銀行貸款	260,104	81,739
關連人士墊款	39,106	46,429
發行股份及繳足股本所得款項	12,000	30,801
償還銀行貸款	(66,389)	(100,159)
已付子公司少數股東股息	—	(365)
子公司少數股東注資	—	13,200
其他融資現金流量	(8,416)	(160)
	236,405	71,485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增加淨額	62,605	32,009
匯率變動影響	6,404	197
承前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85,584	44,297
結轉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54,593	76,503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160,472	76,503
銀行透支	(5,879)	—
	154,593	76,503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及集團重組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四日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八年六月六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直接控股公司為在英屬京群處女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禮尚管理有限公司。其最終控股公司為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且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獲豁免有限公司裕元工業(集團)有限公司(「裕元」)。

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本集團」)進行集團重組重整架構(「集團重組」)，而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起成為本集團各成員公司之控股公司。集團重組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六日刊發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子公司主要從事製造業務、零售業務、品牌代理業務以及物業租賃和管理業務。

2.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集團重組後的本集團仍繼續受裕元控制，並因此被視為一個持續經營之實體，故本公司董事認為合併財務報表須提供有關於本集團各成員公司過往業績表現的有意義資料。因此，為編製本報告，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簡明合併收益表、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及簡明權益變動表乃包括組成本集團各成員公司之財務報表，猶如本公司一直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以及根據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裕元應佔各公司之權益而編製，除裕元以外其他股東應佔本集團各成員公司之權益賬列少數股東權益。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的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根據於該等日期裕元應佔集團各成員公司的權益編製，以呈列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猶如集團重組後的本集團架構於該等日期已存在。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條「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有流動負債淨額約54,593,000美元，結算日後，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自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309,000,000美元。董事認為，本集團營運所得現金流量加上市所得款項淨額足以悉數償還到期財務負債。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續)

3.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值 (詳情載於下述會計政策) 外,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與本公司編製招股章程所載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會計師報告所採用者一致。

本集團本期首次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會計師公會」) 所頒佈自二零零七年十月一日開始的本集團財政年度生效的多項新準則、修訂及詮釋 (「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採納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期或過往會計期間所編製及呈列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因此, 毋須確認過往期間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報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 (經修訂)	借貸成本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及香港會計準則1號 (修訂本)	清盤時產生的可沽售金融工具及責任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修訂本)	歸屬條件及註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經修訂)	業務合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營運分部 ¹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	服務專營權安排 ³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⁴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 界定福利資產的限制、最低資金要求及兩者關係 ³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經修訂) 或會影響收購日期在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報期或之後的業務合併會計處理。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經修訂) 將影響母公司所持子公司股權有變但不致於失去控制權的情況下將其列為權益交易的會計處理。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準則、修訂或詮釋不會嚴重影響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續)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業務分部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現時分為多個經營分部：(i)製造及銷售OEM鞋履(「製造業務」)；(ii)零售體育用品(「零售業務」)；(iii)經銷代理品牌產品(「品牌代理業務」)及(iv)經營及管理運動城(「物業租賃及管理」)。

本集團基於該等分部呈報主要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製造業務 千美元	零售業務 千美元	品牌 代理業務 千美元	物業租賃 及管理 千美元	撇銷 千美元	合併 千美元
收益						
外部銷售	48,140	279,163	91,423	901	—	419,627
分部間銷售	—	—	14,504	—	(14,504)	—
總計	48,140	279,163	105,927	901	(14,504)	419,627
業績						
分部業績	5,553	16,641	19,536	(1,644)	—	40,086
不分配公司收入						1,395
不分配公司開支						(2,896)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8,011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 借貸利息						(8,41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616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9,294
稅前利潤						50,090
稅項						(9,591)
期內利潤						40,499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業務分部(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製造業務 千美元	零售業務 千美元	品牌 代理業務 千美元	物業租賃 及管理 千美元	撇銷 千美元	合併 千美元
收益						
外部銷售	31,081	152,273	51,934	—	—	235,288
分部間銷售	—	—	7,092	—	(7,092)	—
總計	31,081	152,273	59,026	—	(7,092)	235,288
業績						
分部業績	4,297	10,707	11,756	—	—	26,760
不分配公司收入						968
不分配公司開支						(1,038)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 借貸利息						(2,40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449
稅前利潤						24,739
稅項						(5,560)
期內利潤						19,179

地區分部

本集團超過90%的營業額及業績來自中國，因此期內並無呈列地區分部分析。

5.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二零零七年 千美元
增購子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權益的 購股權公平值變動(附註12)	8,011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續)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二零零七年 千美元
稅項開支包括：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485	327
中國企業所得稅	8,073	4,527
海外稅項	1,033	706
	9,591	5,560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上述兩個期間估計應課稅利潤的17.5%計算。

中國企業所得稅按該等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應課稅利潤及法定稅率33%計算。

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主席令第63號，中國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法」)。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中國國務院頒佈新法實施條例。新法及實施條例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所有企業須按統一所得稅稅率25%繳稅，惟下列情況除外：

- (i)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本集團若干中國子公司自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內獲豁免繳納中國所得稅，其後三年適用稅率獲減免50%。免稅期及稅項寬減期將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間屆滿。
- (ii)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落實西部大開發有關稅收政策具體實施意見的通知》及有關國家政策，並經稅務當局批准，於二零零一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位於中國西部指定省份從事指定鼓勵發展行業的若干子公司可按優惠稅率15%納稅。
- (iii)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規定，於核准中國經濟技術開發區經營的本公司主要子公司裕晟(昆山)體育用品有限公司享有優惠所得稅率15%，且當製造業務年度收益佔相關財政年度總收益逾50%時，可獲豁免繳納3%地方所得稅，並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享有附有遞進稅率15%至25%的五年過渡期。優惠稅率須待地方稅局進一步給予年度確認方可作實。

於其他司法權區產生的稅項乃按相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上述期間或截至結算日並無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續)

7. 期內利潤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千美元	二零零七年 千美元
期內利潤已扣除：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019	3,979
租賃預付款項解除	47	26
研發開支	1,106	607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虧損	437	282
存貨撥備	1,583	225

8. 股息

本公司自註冊成立日期以來概無宣派股息。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按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34,062,000美元(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4,974,000美元)及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894,268,550股(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066,113,069股)計算，並假設集團重組已於二零零六年十月一日進行。

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根據招股章程附錄八「本公司唯一股東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四日通過的決議案」一段所述的資本化發行追溯調整。

因並無具潛在攤薄效應的已發行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的變動

期內，本集團購入約值41,767,000美元(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13,783,000美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11.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

本集團與各貿易客戶協定介乎30天至90天的信貸期。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包括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97,036,000美元(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 67,150,000美元), 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美元
0至30天	81,988	56,974
31至90天	14,155	9,172
超過90天	893	1,004
	97,036	67,150

12. 衍生金融工具及應付購股權溢價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美元
金融資產:		
增購子公司、聯營公司及 共同控制實體權益的購股權(附註)	68,730	—
金融負債:		
有關應付購股權溢價的金融負債(附註)	60,719	—

附註:

購股權及應付購股權溢價

期內, 本集團與若干聯營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子公司的股東(「有關夥伴」, 不包括本集團)訂立購股權協議, 作為向各有關夥伴支付溢價(「應付購股權溢價」)的代價, 本集團有權(而非有責任)自行酌情向各有關夥伴收購并非由本集團持有的相關聯營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子公司(「有關公司」)股權(「有關股權」)(「購股權」)。

購股權可自本公司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滿六個月起五年內的各利潤評估期結束後行使。於購股權行使期內, 各有關夥伴同意在未獲本集團事先書面同意前, 不會轉讓或出售彼等所持有關公司的股權。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續)

12. 衍生金融工具及應付購股權溢價 (續)

附註：(續)

根據購股權協議，收購有關股權的代價乃根據有關夥伴在既定利潤評估期內應佔有關公司的實際利潤及行使購股權當時本公司的市盈率，在作出本公司與有關夥伴協定的折扣後決定。代價在扣除已付的應付購股權溢價後，會按行使購股權當日股份的市價發行本公司股份的方式支付。

應付購股權溢價乃參考購股權協議當日收購有關股權的協定估計代價之15%計算。應付購股權溢價會由本公司發行股份支付，將發行的股份數目乃根據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全球發售時的發售價而定。根據若干有關夥伴訂立的補充協議，若干上述夥伴同意接受現金代替本公司同意給予彼等作為部分或(若干情況下)全部應付購股權溢價代價的股份。即使本集團並無在行使期屆滿前行使購股權，已付的應付購股權溢價亦不會退回。

購股權及有關應付購股權溢價的金融負債公平值分析如下：

	購股權			總計 千美元
	子公司 千美元	聯營公司 千美元	共同控制實體 千美元	
衍生資產： 首次確認時	540	13,053	50,189	63,782

	應付購股權溢價			總計 千美元
	子公司 千美元	聯營公司 千美元	共同控制實體 千美元	
衍生負債： 首次確認時	540	13,053	50,189	63,782

(i)購股權及(ii)應付購股權溢價均由獨立估值師第一太平戴維斯估值及專業顧問有限公司於發行日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以(i)二項式模型與(ii)有關公司的估計盈利及本公司的估計市盈率估值。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續)

12. 衍生金融工具及應付購股權溢價 (續)

附註：(續)

該模式使用的數據如下：

	於發行日期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衍生資產－購股權：		
預計市盈率	30	28
預計波幅－本公司	44%	44%
預計波幅－有關公司利潤	28%	28%
無風險利率	4.13%	3.85%
預計行使期	5年	5年
預計股息率	零	零
金融負債－應付購股權溢價：		
預計市盈率	30	28
無風險利率	4.13%	3.90%
預計首次公開招股日期	31.3.08	31.5.08

預計波幅乃按經營相若業務的同類公司於授出日期前各年每日平均股價的統計分析所釐定預計股價回報的標準偏差計算。該模式使用的購股權預計有效期乃管理人員經考慮購股權不可轉讓、行使限制及表現考慮因素後得出的最佳估計。

13.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包括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75,944,000美元(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81,311,000美元)，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美元
0至30天	48,618	55,534
31天至90天	18,002	19,607
超過90天	9,324	6,170
	75,944	81,311

14. 無抵押銀行借貸

期內，本集團獲銀行借貸260,000,000美元。借貸按市場利率(包括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及中國人民銀行利率)加上介乎3.72%至8.22%之息差計息(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5.25%至7.29%)。所得款項用於撥付本集團短期開支及日常營運所需資金。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15. 股本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註冊成立日期及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0,000,000	1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註冊成立日期及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配發及發行(未繳股款)	1	—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四日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10萬港元，分為1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於註冊成立日期，本公司以零代價向本公司股東發行1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由於集團重組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方完成，故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股本結餘為裕元於集團重組前直接持有本集團旗下子公司之股本及繳足股本總額。

16. 承擔

本集團有以下承擔：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美元
就以下項目已訂約但尚未於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開支：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11,222	8,206
就以下項目已訂約但尚未於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撥備的其他承擔：		
— 於聯營公司之資本投資	5,439	5,414
—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資本投資	1,911	6,874
	7,350	12,288
	18,572	20,494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續)

16. 承擔(續)

換股安排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八日，本集團與其擁有90%權益的子公司的少數權益股東訂立換股安排(「換股安排」)。根據該項安排，本集團擁有合約權利，於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上市」)的情況下，以發行本公司股份作為代價，收購該附屬公司餘下10%權益。該代價根據於協議日期按包括各項變數的既定公式釐定，且須以發行本公司股份方式支付，而將發行股份數目會參考全球發售價格釐定。換股協議已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五日完成。

17. 結算日後事項

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後，發生以下重大事件：

- (a) 二零零八年四月九日，本集團與本集團子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的股東訂立三份新增購股權協議。該等協議詳情與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2所載者相若。
- (b) 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四日，股東通過決議案批准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八「本公司唯一股東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四日通過的決議案」一段之事項。
- (c) 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本集團現時各成員公司進行集團重組以整頓集團架構。集團重組後，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成為本集團控股公司。集團重組及其他變動詳情載於招股章程附錄七。
- (d)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五日，本公司就購股權溢價及換股安排相關財務負債發行94,978,000股普通股，而餘下代價17,315,000美元將以現金支付。
- (e)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六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招股章程中已界定的詞語在本節具有相同涵義。

中期股息

董事並無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財務摘要及業務回顧

摘要

- 二零零八年六月六日成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與去年同期相比：

- 收益增加78.3%至4.196億美元
- 毛利增加82.3%至1.577億美元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增加127.3%至3,410萬美元
- 每股基本盈利增加28.6%至1.80美仙
- 毛利率增加1.5個百分點至9.65%

業務概覽

在蓬勃發展的國家經濟，不斷上升的人均可支配收入以及與日俱增對體育活動的興趣的推動下，中國體育用品市場近年迅速擴展。根據Frost and Sullivan的市場研究，過去五年，中國體育用品市場增長迅速，複合年增長率達30.8%，且預期未來五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21.3%。同一市場研究亦預計，未來數年中國人均體育用品開支的增長速度會高於其他主要國家。

本集團作為中國領先的體育用品零售商，具備有利條件透過領先的體育用品零售分銷網絡把握市場機遇。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區域合資公司共經營3,881間直營店，足跡幾乎遍布中國所有省份。

零售業務方面，本集團為若干國際及國內領先的體育用品品牌分銷體育用品產品，包括各式運動鞋、服裝及配飾，既直接透過直營店向終端客戶分銷，亦會批發予零售加盟商，由其經由本集團監督的零售店銷售。

為配合本集團拓展零售網絡覆蓋範圍的擴展策略，本集團已在中國不同區域與不同合資夥伴成立區域合資公司。本集團相信有關夥伴為各區域市場的領先零售商。本集團的區域合資公司按照與本集團相似的模式經營零售業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品牌代理業務方面，本集團為指定國際品牌 (*Converse*、*Wolverine* 及 *Hush Puppies*) 的獨家品牌代理商。本集團訂立的品牌代理協議一般授予本集團獨家權利，於大中華地區指定區域在指定期間設計、開發、製造、推廣及經銷代理品牌的產品，並且亦有靈活定價之權利。

此外，本集團的太倉廠房為李寧、安踏、*Umbro*、*Kappa* 及 *361°* 五個品牌生產產品，並僅向本集團 OEM/ODM 客戶銷售。

為進一步配合本集團零售網絡擴展，本集團物業租賃及管理業務有專責隊伍，負責收購或租賃位於有利地點的大型零售鋪位，再分拆並租予本集團或第三方零售經銷商。

本集團一直密切監察區域合資公司的經營及財務狀況。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區域合資公司的整體表現符合本集團預期。

財務回顧

儘管受到二零零八年初襲擊中國的特大暴風雪影響，本集團仍錄得強勁增長，並進一步鞏固於中國體育用品零售市場的地位。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4.196億美元及未扣除少數股東權益純利4,050萬美元，分別較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增加78.3%及110.9%。此外，由於採用本集團的強大資訊科技系統及最佳經營手法，本集團區域合資公司表現優秀，共貢獻未扣除少數股東權益純利1,190萬美元，佔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合併利潤約29.4%。

收益

本集團合併收益由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2.353億美元增加78.3%至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4.196億美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零售、品牌代理及製造業務持續增長。

零售業務。 零售業務收益由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1.523億美元增加83.3%至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2.792億美元，主要是由於直營店數目增加而帶來的銷售額的上升。本集團直營店數目由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913間增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1,694間。此外，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同店銷售額較二零零七年同期增長約20%。向零售加盟商銷售的所得收益由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2,820萬美元增加98.9%至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5,610萬美元。

品牌代理業務。 本集團品牌代理業務收益由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5,190萬美元增加76.1%至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9,140萬美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零售經銷商及其加盟商經營的零售店數目的增加以及 *Converse* 品牌代理業務的出色業績。

製造業務。 本集團製造業務的收益由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3,110萬美元增至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4,810萬美元，增幅約54.7%，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太倉廠房生產線由10條增至15條使產能增加所致。評估期內本集團產品平均售價保持相對穩定。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物業租賃及管理業務。本集團物業租賃及管理業務的收益由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零美元增至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90萬美元。本集團為實現零售渠道多樣化，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開展此業務，並自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起開始確認收益。

銷售成本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銷售成本為2.62億美元，較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1.488億美元增加76.1%，主要是由於本集團零售及品牌代理業務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銷售額較二零零七年同期上升，另外亦由於本集團太倉廠房生產線數目增加使相關固定成本(如原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及間接成本)增加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基於上述因素，本集團毛利由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8,650萬美元增加82.3%至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1.577億美元。整體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36.8%增至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37.6%，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品牌代理及製造業務的毛利率增加，而本集團零售業務毛利率維持不變。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零售業務及品牌代理業務的毛利率分別為34.3%及48.2%。

其他收入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其他收入為1,560萬美元，較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910萬美元增加650萬美元或71.4%，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品牌代理業務的零售店數目上升，使店內陳列及相關項目的銷售增加140萬美元，加上銷售額亦隨零售網絡擴張而上升，使現金折扣增加130萬美元。銀行結餘利息收入亦因本集團手頭現金增加而上升50萬美元。同時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退稅為220萬美元。

銷售及經銷開支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銷售及經銷開支為1.035億美元，較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5,180萬美元增加99.8%，是由於(i)僱員成本增加101.8%至2,000萬美元，主要是由於收益上升而向僱員支付更多花紅；(ii)租金開支增加79.0%至4,440萬美元，主要是由於零售店數目上升；(iii)專利費增加90.2%至990萬美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品牌代理業務的銷售額上升；及(iv)為支持本集團品牌代理業務增長，廣告支出增加76.8%至840萬美元。

行政開支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行政開支為3,120萬美元，較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1,700萬美元增加83.5%，主要是由於利潤上升而向管理層及行政人員支付更多的薪酬及花紅帶來的員工成本740萬美元或89.1%的上升、因集團各區域行政辦公樓折舊帶來的折舊及攤銷開支的220萬美元或256.9%的增加，以及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六日在聯交所上市相關的專業費用130萬美元。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購股權及應付購股權溢價的公平值變動由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零美元增至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800萬美元。二零零七年下半年，本集團首次與合資公司夥伴訂立購股權協議。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15間本集團擁有少數股東權益的區域合資公司夥伴及本集團三家非全資子公司的少數股東訂立購股權協議。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借貸利息

本集團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240萬美元增加250.0%至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840萬美元，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平均每月未償還借貸金額增加。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業績由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40萬美元增加550.0%至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260萬美元，主要是來自三間聯營公司Farsighted International Limited、浙江寶宏體育用品有限公司及陝西五環勝道運動產業開發有限公司的貢獻。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由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零美元增至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930萬美元，是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投資的13家共同控制實體開始運營。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投資的合營公司皆未展開業務。

稅前利潤

基於上述因素，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稅前利潤為5,010萬美元，較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2,470萬美元增加102.8%。

稅項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稅項開支為960萬美元，較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560萬美元增加71.4%，主要是由於稅前利潤增長所致。實際稅率由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22.5%減至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19.1%。

期內利潤

基於上述因素，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利潤為4,050萬美元，較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1,920萬美元增加2,130萬美元或110.9%。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純利率分別為9.7%及8.2%，純利率上升主要是共同控制實體與聯營公司的業績貢獻增加所致。

少數股東權益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少數股東權益為640萬美元，較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420萬美元增加52.4%，是由於本集團稅後利潤增加所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為3,410萬美元，較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1,500萬美元增加1,910萬美元或127.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營運資金效益

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平均存貨周轉期分別為102.0日及78.5日。平均周轉期延長，主要是由於本公司零售業務受到暴風雪的影響。

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平均應收貿易款項周轉期分別為35.7日及36.1日。平均應收貿易款項周轉期符合本集團給予百貨店專櫃30至45日的信貸期。

截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平均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周轉期分別為54.8日及36.1日。平均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周轉期延長，是由於更多採用信貸期一般較長的承兌匯票支付採購產品成本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202億美元上升33.5%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1.605億美元。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營運資金為負5,460萬美元，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負4,450萬美元有所減少。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為91.7%，而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91.4%。資產負債比率為35.6%，而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30.7%。本集團的借貸總額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343億美元增加41.2%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3.308億美元，主要是由於為擴大零售網絡以及拓展物業租賃及管理業務而增加銀行借貸以應付營運資金需求所致。本集團計劃利用部份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悉數償還新增銀行借貸及本集團為向部份區域合資公司提供股東貸款而借入的銀行借貸餘額。

於評估期內，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為1.098億美元，而去年同期的現金流出淨額則為2,080萬美元。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有淨流出現金，主要是由於存貨隨本集團擴大零售業務增加，另外一般會在產品發票日期後一個月付款給本公司的百貨店專櫃銷售額上升，亦使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增加。與二零零七年同期比較，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稅前溢利大幅上升，一定程度抵銷上述因素。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6,400萬美元，而去年同期則為1,870萬美元。期間，本集團分別投資約4,180萬美元、2,570萬美元及320萬美元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向共同控制實體提供墊款及投資共同控制實體，以上所用現金部分因關連人士償還的1,480萬美元所抵銷。

於評估期間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2.364億美元，而去年同期為7,150萬美元。期間，本集團分別自銀行借貸及關連人士墊款得到現金流入2.601億美元及3,910萬美元，部份由於償還銀行貸款6,640萬美元而抵銷。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六日成功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為3.09億美元，進一步鞏固加強了本集團財務狀況。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分別向聯營公司及向共同控制實體注資的資本承擔分別為共1,120萬美元、540萬美元及190萬美元。

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展望

本集團計劃採取以下策略鞏固在中國體育用品零售市場的領導地位。

繼續擴大零售網絡及品牌組合

本集團的零售業務計劃繼續開設新店，同時提高現有零售店的營運效率。另外本集團相信於中國的新興城市有進一步拓展業務的機會，因此計劃開拓該等城市的市場。

本集團有需要快速擴展，以把握中國體育用品零售行業快速發展的良機。本集團會繼續有選擇地收購、投資或結盟領先的地區零售商，加強本集團現有的市場地位，並且迅速開拓新市場。本集團與18名合資夥伴已訂立購股權，可收購其餘下全部權益及控制權，但僅會收購業績符合標準的合資公司。本集團相信這些有高增溢效應的收購機會，在未來數年可以為我們提供清晰的增長渠道。

本集團亦計劃擴大品牌及產品的數目及種類，以便更能切合客戶的喜好、加強競爭力及提高本集團運動城的吸引力。

繼續開發端對端供應鏈方案

結合我們自行開發的功能強大的資訊技術、零售網絡及太倉的製造廠房，我們計劃開發端對端供應鏈方案，相信可為提高營運效率、優化存貨水平、降低資本承擔、減少折扣從而提高利潤奠定穩固的基礎。本集團現時正與指定的品牌公司試驗端對端供應鏈方案。

人力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有23,568名職員。除要求的退休基金、保險及醫療福利外，本集團亦為職員提供培訓計劃。

以股份支付酬金計劃

本公司唯一股東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四日以決議案有條件批准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認購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及條件載於招股章程附錄七「以股份支付酬金計劃」一節。截至本報告日期，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所有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認購計劃發出及接受的邀請皆披露於招股章程。除此以外並無作出其他認購計劃及購股權計劃邀請。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證券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聯繫人概無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於本公司存置的股東名冊登記或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本公司或其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或相關股份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

由於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前並未上市，故此當時毋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存置主要股東名冊。

購買、銷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並未上市。因此，本公司於該期間並無購買、銷售或贖回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審核本集團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審核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等財務報告事宜。

企業管治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並未上市，故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常規的規定並不適用。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並未上市，故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標準守則並不適用。

鳴謝

本人謹此衷心感謝各位客戶、供應商及股東的支持，亦感謝各位董事同袍的寶貴貢獻及本集團各位職工一直的努力及至誠服務。

董事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蔡乃峰先生（主席兼非執行董事）、黃宗仁先生、李宗文先生、黃春華先生及張挹芬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顧渝生先生及蔡佩君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煥鐘先生、胡勝益先生、麥建光先生及鄭明訓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蔡乃峰

香港，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日
網站：www.pousheng.com